# 聊城大学会议纪要

(2018 年第 6 期)

党委办公室　　2018 年 3 月 8 日

## 聊城大学 2018 年第 9 次党委常委会会议纪要

3 月 8 日上午，党委书记马春林在办公楼第一会议室主持召开学校 2018 年第 9 次党委常委会。现纪要如下：

**会议研究了党委常委同各单位主要负责人进行第二批廉政谈话工作事宜**

按照学校党委关于落实党风廉政建设主体责任等相关规定，结合 2017 年 12 月开展的党委常委同各单位主要负责人进行廉政谈话工作取得的良好效果，经会议研究，决定开展党委常委同各单位主要负责人进行第二批廉政谈话工作，谈话重点是本单位党风廉政建设主体责任落实情况，查摆重点是本单位廉政风险点、解决措施，分析重点是本单位存在的

突出矛盾问题、具体表现、产生的原因，以及对学校加强党风廉政建设的意见建议，谈话工作于2018年6月中旬前完成。会议要求，要认真总结开展第一批廉政谈话取得的好经验、好做法，结合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届三中全会精神，进一步做好谈话工作，确保学校党委的主体责任、学校纪委的监督责任落地生根，确保党的领导全覆盖，确保党的领导更加坚强有力。（此项工作由党委书记马春林负责，党委常委、纪委书记徐梅具体负责）

**会议审议了《关于进一步加强和改进党费收缴使用和管理工作的规定（修订）》**

根据中组部关于进一步规范党费工作的相关规定，党委组织部对我校《关于进一步加强和改进党费收缴使用和管理工作的规定》进行了修订。经会议研究，原则通过此《规定（修订）》，自2017年7月1日起执行。会议要求，要严格党费收缴使用和管理，不断加强基层组织建设和党员队伍建设，进一步提高党建工作科学化、规范化水平。（此项工作由党委副书记王强负责）

**会议听取了校园物业实行外包服务、部分学生食堂试行外包服务的工作汇报**

为深入推进后勤社会化改革，经广泛调研论证，结合学校实际情况，学校后勤社会化改革领导小组建议，将校园物业实行外包服务，将部分学生食堂试行外包服务。经会议研究，同意将校园物业实行外包服务，将部分学生食堂试行外包服务。会议要求，要按照学校社会化改革的总体部署，稳步做好外包工作，通过积极改革、加强服务监管，全面提高

校园物业管理水平和学生用餐质量。（此项工作由党委常委、副校长徐昌然负责）

**会议听取了各单位2017年度目标任务考核结果的工作汇报**

会议指出，在过去的一年中，各单位认真贯彻落实学校党委、行政的决策部署，推动了学校各项改革的顺利进行。为进一步激发各单位的工作积极性，学校目标管理考核领导小组对各单位2017年度目标任务完成情况进行了严格考核。经会议研究，同意各单位2017年度目标任务考核结果。（此项工作由党委常委、副校长王昭风负责）

**会议研究了修订学校目标管理考核办法工作事宜**

为进一步加强学校科学管理体系建设，发挥目标激励作用，有效调动各单位的工作积极性、创造性，经会议研究，决定对学校目标管理考核办法进行修订。会议同时决定，对学校目标管理考核领导小组进行调整，由马春林、蔡先金担任组长，王昭风担任副组长，其他校领导和相关处室负责人担任成员，黄富峰担任领导小组办公室主任。（此项工作由党委常委、副校长王昭风负责）

**参会人员：** 马春林　蔡先金　王　强　窦建民　张跃飞
徐昌然　王昭风

**请假人员：** 胡海泉　徐　梅

**列席人员：** 李合亮　姚忠平　潘　群（列席2.3议题）
马跃华（列席2.3议题）

聊城大学党委办公室　　2018年3月8日印发

共印15份